**蚌埠学院服务器、应用软件托管须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及公安部等通知印发的《信息安全等级保护管理办法》要求，在信息化与数据管理中心托管服务器、应用软件的单位和部门应严格遵守《互联网信息服务管理办法》、《计算机信息网络国际联网安全保护管理办法》、《互联网电子公告服务管理规定》等有关法规和行政规章制度，不得利用托管主机和应用软件从事危害国家安全、泄漏国家秘密、违法犯罪、妨碍社会治安的活动、不得影响网络的安全及正常通讯。

托管期间，如托管机器或应用软件遭遇黑客攻击、病毒感染等已直接或间接影响其他主机托管用户和应用软件用户正常使用的情况，信息化与数据管理中心有权立即终止提供网络服务，待用户完全解除黑客攻击、病毒感染等情况，信息化与数据管理中心再行恢复网络服务。请使用部门在使用过程中做好安全防护及管理工作,建立完善的管理制度，并保存6个月以上的系统日志。

**蚌埠学院服务器、应用软件托管申请表**

|  |  |  |  |
| --- | --- | --- | --- |
| 部门(盖章) |  | 申请时间 |  |
| 部门联系人 |  | 联系电话 |  |
| 申请用途 |  | | |
|
|
|
| 软硬件及网络  使用需求 |  | | |
| 申请部门  意见 | 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 | |
| 信息化与数据  管理中心意见 | 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 | |